

上海感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感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3月30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共同推举陈重博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重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刘旭东先生于2018年3月8日向本届监事会提交辞职报告，本监事会于2018年3月13日召开会议增补单谦鸿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该议案已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

监事会选举陈重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上海感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感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2 日